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内部控制的要求,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,并根据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。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

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所执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,以 2024年 12月 31日为基准日,公司在冲减收回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后,公司对各项存在预期信用损失或减值迹象的资产,结合相关资产的预期可回收状况、相关债务人的信用状况、资产实际状况及可变现情况、第三方评估机构的专业报告等资料,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测算和资产减值准备测试,并根据计算结果,于 2024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约 1. 20 亿元,其中:

(一)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约 1.64 亿元,系公司对收购形成的东方有线网络有限公司账面商誉进行减值测试,经评估测算计提减值 1.64 亿元;

- (二)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扣除收回转回后计提约 0.59 亿元, 系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所致;
- (三)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约 1.09 亿元,主要系公司与客户就历 史影视剧业务达成和解转回约 1.36 亿元;白马山房产项目受市场影 响出现减值情况,公司经评估计提减值 0.28 亿元;
 - (四)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约 0.06 亿元。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2024年度,以上计提及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共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约为1.20亿元。

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,且依据充分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,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。

三、相关决策程序

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 七次会议审议,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,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,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,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方案,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,公司依据相关法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 提减值准备,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,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,同意公司 2024 年计提减值准备约 1,20 亿元。 公司监事会认为,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、依据 充分,计提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,计提 后的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,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方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

- 备查文件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